2024 台南市臺藝獎寫生大賽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:為鼓勵學生參與有益身心之藝文活動風氣,藉之提高學生美育與創作 水準為目的。

二、指導單位:台南市政府文化局

三、合辦單位:台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友會。

四、比賽日期: 113年4月28日(星期日)。遇雨天改為5月5日(星期日)。

五、比賽地點: 巴克禮公園(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,臺南文化中心對面)。

六、參賽對象: 凡對藝術繪畫有興趣之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學生。

七、參賽組別:

1.幼兒組

2.國小: 高年級組、中年級組、低年級組。

3.國中組。

八、報名方式:

- 1.學校統一報名,格式如公文之附件。於113年3月29日前將報名表(含參賽人資料表)寄至台南市北區小東路147巷40號。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方會收。
- 2.學生個別報名,格式如公文之附件。於113年3月29日前將報名表(含參賽人資料表)寄至台南市北區小東路147巷40號。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友會收。
- 3.現場報名: 名額限制 50 位。

九、比賽方式:

1.報到: 請於活動當天上午9時至中午12 時截止前,至巴克禮公園所設置的「2024台南市臺藝盃寫生大賽」服務台領取比賽用紙與參賽人資料表,若報名時已經繳交則免領)。

2.繳交作品及參賽人資料表期限: 参賽者限於「當天」下午2時前,將作品與參賽人資料表(若報名時已經繳交則免)一起繳回上開服務台

3.服務台: 設在巴克禮公園的中華東路入口處 (臺南市文化中心的對面)。

4. 參賽人資料務必填寫正確清楚, 否則無法通知得獎。

十、收件時間:

作品須於當日下午 2 時前乾燥,且連同參賽人資料表(若報名時已經繳交則 免繳)一起繳件至報到處,逾時視為棄權,<u>缺繳參賽人資料表者亦視為棄權</u>。 十一、比賽規則:

1.比賽主題:以巴克禮公園為主要題材,以寫生或創意發想方式表現公園之美,且須當天在公園現場中完成之作品。

- 2.比賽當天由主辦單位提供已加蓋證明章的指定畫紙。
- 3.限以平面畫作,繪畫材料自選、技法不限、形式不拘,且所需用具、材料 一律自備、並請維護場地之清潔。
- 4.每位參賽者必須仍在學中,以繳交一件作品為限,且必須為參賽者個人於 現場之創作品。
- 5.已繳件之作品皆視為已完成之作品,事後亦不得要求增修畫面內容。
- 6.以下情事均屬違規,若經工作人員或他人檢舉發現任一屬實事況,即取消 參賽及得獎資格:
 - a.冒名頂替、抄襲、臨摹者
 - b.經由他人代筆、修改,或以共同創作方式繪製者
 - c.比賽畫紙經裁切減小、或有任一邊增加長寬面積者
 - d.参賽者每人限領一張比賽用紙, 且限繳一張參賽人資料表
 - e. 畫紙背面個人資料與參賽人資料表不符者
 - f.非本次比賽用紙或紙背無本會專用標記者
 - g.作品正面不得書寫姓名, 或有與作品內容不相干之疑似任何符號者。

十二、評審辦法:

- 1.由主辦單位擔任評審召集人、禮聘專家、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。
- 2.評分標準: 主題表達 30%、藝術美感 30%、繪畫技巧 20%、創意 20%。

十三、獎勵方式:

- 1. 依比賽規定交件,且作品完整者,每人贈送「臺南400紀念橡皮擦」一組。
- 2. 幼兒園選出優選 10 名。其餘各組選出特優 3 名、優選 3 名,佳作若干名,頒發獎狀及獎金以資鼓勵。
- 3. 獎狀有台南市政府秘書處用印,相當於市級的獎項。

組別	特優	優選	佳作
幼兒園組	無	1,000 元	無
國小 低年級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
國小 中年級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
國小 高年級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
國中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

4. 學校承辦人與指導老師獎勵:獲得上列獎項學生之指導老師,每指導一位學生獲獎,可得一紙獎狀。若學生當日有依規定交參選作品,不論是否得獎,

該學校承辦人可得臺南市政府獎狀一紙, 名額限一名。

- 5.本比賽之各獎項,評審小組可視作品件數及水準,有權調整獲獎人數或從缺, 亦得將從缺獎項或名額併入其他獎項。
- 6.成績公布與作品展出:
 - a.所有得獎作品將於「台南市臺藝大校友會」臉書網頁公布,並另專函通 知得獎者,未獲選者將不另行通知。
 - b.得獎作品將擇期頒獎、展出。時間與地點將另行公布。

十四、其他注意事項:

- 1.比賽時限內如遇畫紙毀損,請持原領取之比賽用紙至本活動服務台登記更換,但每人限以1次為限。
- 2. <u>每位參賽者以繳交1件為限,已繳交之作品,恕不退稿;</u>比賽時限內未繳回 作品者,皆視為放棄參賽。
- 3.凡參賽作品違反本活動簡章規則者,不予評審;已得獎者,取消得獎資格(獎項不另遞補),並追回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,並自行承擔其所觸犯的相關法律應負之責,與主辦單位無關;如因可歸責於參加者之事由,導致主辦單位有所損害,參加者應負賠償之責。
- 4.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,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友 會所有,並同意授權利用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5.本比賽所稱著作財產權,係依據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。
- 6.得獎獎金均應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7.<u>參賽者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規定</u>,對本活動之評審結果、作品陳列、文 宣出版等均不得有異議。本會擁有使用作品做為文宣或印製畫冊的權利。

十五、本簡章未盡事宜, 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之。

連絡電話: 理事長 沈千暉 0928744743

總務組 陳清海 0933341530

2024台南市臺藝獎寫生大賽_____組報名表

單位名稱 (學校名稱)	組別:	参賽人姓名	聯	絡 電 話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			日:	夜	
承辦人姓名: 承辦人聯絡電話:					

^{**}請於113年3月29日前將報名表(含參賽人資料表)寄至704台南市北區小東路147巷40號。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友會收。

2024台南市臺藝獎寫生大賽 參賽人資料表

	P /	2)(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· / / · -/ · · ·	
作品編號 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參賽組別	□幼兒園組	
姓 名		(請打勾)	□國小中年級□國中組	□國小高年級
就讀學校			指導老師: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	
	2024 台南市臺	·藝獎寫生大	賽參賽人資料表	
作品編號				
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参賽組別	□幼兒園組	·
姓 名		(請打勾)	□國小中年級□國中組	□國小高年級
就讀學校			指導老師: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	
	2024 台南市臺	·藝獎寫生大	賽參賽人資料表	
作品編號			 □幼兒園組	□國小低年級
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参賽組別 (またな)	□國小中年級	·
姓 名		(請打勾)	□國中組	
就讀學校			指導老師: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	